附件2-1

华容县2018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华容县政法委**

**预 算 编 码： 114**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19年8月18日**

**华容县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张国文 | 联络电话 | 13762768886 |
| 人员编制 | 12 | 实有人数 | 24 |
| 职能职责概述 |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决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2、深入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县委决策，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华容、法治华容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3、了解和掌握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牵头开展涉疆服务管理工作。4、加强对政法工作的自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5、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重要措施，及时向县委提出建议，参与政法领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起草、修改工作。6、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7、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8、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9、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突出主责主业，信访维稳形势总体平稳可控。——突出实干担当，服务保障更加坚实有力。——突出综合治理，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显著提升。——突出基础建设，安全稳定防线更加坚固。打造过硬队伍。——突出综合治理，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显著提升。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2018年，我县被评为第四批全国法治县创建活动先进单位，连续多年保持全省平安县称号，获评全省“三调联动解纠纷、防控风险促发展”专项调解活动先进集体，华容河法治文化广场获评第三批全省法治文化示范项目，马鞍山实验学校获评省级平安学校创建示范单位，万庾镇万庾村居民张丽容同志被推选为湖南省见义勇为英雄；县公安局获评全省公安机关扫黑除恶工作成绩突出单位，看守所保持全国一级看守所称号，城中派出所获评全省优秀基层所，督察大队获评全省公安警务督察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县检察院先后被评为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全省公益诉讼先进单位、全省政法系统文艺之星、全省读书风气最盛检察院，保持省级文明标兵单位称号；县法院在全省125家法院综合考评中排名第25位，法检两院在市院绩效考核中均排名第一；县森林公安局被省局授予集体嘉奖；县消防大队被国家应急管理部消防局评为“改革转制教育整训先进大队”。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512.92 |  | 512.92 |  |  |  |
| 1、局机关 | 512.92 |  | 512.92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512.92 | 270 | 168.77 | 101.23 | 242.92 |  |  |
| 1、局机关 | 512.92 | 270 | 168.77 | 101.23 | 242.92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3.95 | 3.95 |  |  |  |
| 1、局机关 | 3.95 | 3.95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142万 | 142万 |  |  |
| 1、局机关 | 142万 | 142万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人员支出：168.77万元公用支出：101.23 万元 | 及时完成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社会工资水平 | 中等 |
| 满足基本运转人均额 | 中等 |
| …… |  |
| 数量指标 | 财政供养人员 |  |
| 在职人员数 |  |
| …… |  |
| 时效指标 | 2018年度 | 1-12月 |
| 2018年度 | 1-12月 |
| …… |  |
| 成本指标 | 人员费用金额 | **168.77万无** |
| 公用费用金额 | **101.23万元** |
| …… |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维持机关干部队伍维持社会稳定…… | **上等** |
| 经济效益 | 工作人员工作水平促进社会健康发展…… | **上等** |
| 生态效益 | 维持系统工作健康发展：…… | **上等**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群众满意，社会认可…… | **100%**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6 |
| 评价等次 | 优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双永华 | 副书记 | 县政法委 |  |
| 王刚 | 副书记 | 县政法委 |  |
| 张国文 | 会 计 | 县政法委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股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股室（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张国文 联系电话：13762768886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一、部门（单位）概况**（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县政法委现有人员编制12名，(其中：行政编制10名；工勤编制2名)；年末实有人员24人（其中：全额人员24人）。**当年取得的主要成效：**2018年，全县政法战线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扎实推进平安华容、法治华容和过硬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均有新的进步。我县被评为第四批全国法治县创建活动先进单位，连续多年保持全省平安县称号，获评全省“三调联动解纠纷、防控风险促发展”专项调解活动先进集体，华容河法治文化广场获评第三批全省法治文化示范项目，马鞍山实验学校获评省级平安学校创建示范单位，万庾镇万庾村居民张丽容同志被推选为湖南省见义勇为英雄；县公安局获评全省公安机关扫黑除恶工作成绩突出单位，看守所保持全国一级看守所称号，城中派出所获评全省优秀基层所，督察大队获评全省公安警务督察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县检察院先后被评为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全省公益诉讼先进单位、全省政法系统文艺之星、全省读书风气最盛检察院，保持省级文明标兵单位称号；县法院在全省125家法院综合考评中排名第25位，法检两院在市院绩效考核中均排名第一；县森林公安局被省局授予集体嘉奖；县消防大队被国家应急管理部消防局评为“改革转制教育整训先进大队”。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一）基本支出及专项支出**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是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主要包括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年终一次性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三公”经费、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其资金的管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对“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严格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控制，本单位“三公”经费其公务接待费3.95万元，公车运行及维护费为0万元，会议费3.2万元。专项资金包括维稳、综治、涉法涉诉、处非、网格等项目，委机关成立专项资金集体审批小组，对每一笔专项资金使用进行集体审批制度，层层把关，严格按照制度落实。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主要工作体现在四个方面：**一年来，我们深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信访维稳形势总体平稳可控。**全年共排查各类风险隐患4911个，依托各乡镇和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站点，成功调解各类矛盾纠纷4703件，涉及金额4700余万元。加强重点群体稳控，有效化解和制止越级上访、群访群闹50余起，打击非访12件15人。开展重点信访问题“三到位一处理”专项行动，上级交办的35件信访件全部化解到位，19件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导入司法途径解决，推进司法救助工作，先后办理救助23件，拨付救助款66.7万元，全县信访总量持续下降、存量逐年减少、变量总体可控。**一年来，我们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政法综治工作取得重要进展。**成立了县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高标准建成了县级综治中心和网格化管理服务平台，配备专职网格员47名，录入基础信息100万余条。按照“一年打击遏制、两年深挖根治、三年长效长治”的工作目标，高位部署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掀起了强大攻势。截至目前，共打掉涉恶犯罪团伙3个，破获涉恶案件20起，抓获涉案人员43人，对以刘练兵为首的16人恶势力犯罪集团进行了公开庭审，形成了较大震慑。严格落实综治领导责任制，强力推进综治民调，扎实开展了平安创建活动，平安华容建设深入人心。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成功打造无非正常上访、无治安刑事案件、无公共安全事件的“三无”村（社区）61个。统一为县域境内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购买了责任保险，成功调处相关案事件6起，理赔47万余元。**一年来，我们深入推进平安华容、法治华容建设，服务保障更加有力有效。**坚持把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作为平安华容建设的基础工程，全力保障公共安全，实现了“三降两升”：刑事案件发案、火灾事故、交通亡人事故持续下降，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不断提升。公安局侦破刑事案件463起，查处治安行政案件1036件，检察院批准逮捕213件253人，提起公诉342件426人，法院审结4994件，司法局办理法律援助242件，公证件2300件，交警大队开展现场执法近3万起，非现场执法12万余起，查处酒驾380起、醉驾12起、毒驾1起，行政拘留218人，刑事拘留59人。全面实施禁毒工作“摘帽进位”工程，吸毒人员管控率达98%，禁毒民调全省排名第22位。积极推进法检两院内设机构改革和人财物省级统管，办案质效进一步提升。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查处涉众型经济案件13件20人。全面开展公益诉讼工作，审结洞庭湖水域非法捕捞圆田螺案4件，关停排污企业2家；强化医药卫生领域监督，办理食药公益诉讼案件114件，注销乡村诊所经营资格13个。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全年共执结案件1520件，司法拘留110余人，移送涉嫌拒不执行犯罪案件6件，336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执行到位金额近1.2亿元。全面开展法律服务市场清理整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广泛开展法治宣教和法律服务，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实现全覆盖，成功创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3个，县花鼓戏协会作为全市唯一代表入选湖南省最美公益普法集体。争创省级道路交通平安县，在全市率先推行“路长制”，全年未发生一次性死亡3人以上较大交通事故，重大节假日未发生长时间、大面积交通拥堵，全市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现场会在我县召开，有关经验在全市推广。**一年来，我们扎实开展政法干警整训，政法基层基础更加夯实。**先后组织了干警整训、警示教育，案件质量大评查、纪律作风大检查等系列活动，查处违纪违法案件16件，处分16人，谈话提醒24人次，诫勉谈话3人次。加强政法宣传和舆情管控，组建了长安剑华容剑友群，并依托政法新媒体，发布各类新闻消息千余篇。各乡镇、村（社区）综治中心、法律服务站点，以及186个驻村警务室建设全部到位，“一村一辅警”工作在全市率先完成，公安业务技术用房进入室内装修刹尾阶段，拘留所、强戒所即将投入使用，政法各单位基层队所庭室标准化建设也取得重要进展。四、存在的主要问题1.预算执行存在偏差。因部分工作是年中或年末，根据中央和省里要求开展，未纳入年初预算，另外还有部分经费，比如绩效考核奖励资金等不可预见经费的追加，无法纳入预算。2、公用经费不足，导致挤占项目经费。年初预算公用经费不足，加上人员变动，年初预算公用经费无法保证机关正常行政运行，导致挤占项目经费。五、有关建议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我委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要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同时严格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加强单位内控制度建设，完善相关内部管理制度。按县财政局要求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工作，通过查找内部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更好地发挥内部控制在提升单位内部治理水平、规范内部权力运行、促进依法行政、推进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